



证券代码:000666 证券简称:经纬纺机 公告编号:2015-51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9月3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5-49)。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1.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及H股股东均有权出席并投票,其中公司A股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H股股东只能现场投票。

2. H股类别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H股股东有权出席并投票,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至2015年11月16日15:00。H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开始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至2015年11月16日15:00。

3. 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上述两次会议的会议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
(1)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经本公司2015年9月29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决定召开。

3.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开始。
H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开设网络投票平台,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15年11月16日9:30-11:30、13:00-15:00。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15年11月15日15:00-2015年11月16日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H股类别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1)现场投票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司A股股东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1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39号第一上海中心C座701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1:自愿撤销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
议案2:授权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认为就实行自愿撤销必要或适当的情况下采取其他行动及签署有关文件或契约

2. 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1:自愿撤销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
议案2:授权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认为就实行自愿撤销必要或适当的情况下采取其他行动及签署有关文件或契约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9月30日、8月14日及9月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之《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及《重大事项进展之补充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式

1. 登记日期:
2015年11月10日至11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2. 登记地点:
北京朝阳区亮马桥路39号第一上海中心7层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 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A股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个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网络投票时间
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 投票流程
(1)股票代码

投票时,在“股票代码”输入“000666”,在“投票品种”输入“经纬投票”,在“表决代码”输入“2”,在“投票方向”输入“A股投票”。

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投票当日,经纬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表决方法
如果股东一次性表决所有议案,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

表决方法
议案1-议案2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300666 100.00元 1股 2股 3股

如果股东依次表决所有议案,则表决方法如下图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自愿撤销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的议案 300666 1.00元 1股 2股 3股
议案2 关于授权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认为就实行自愿撤销必要或适当的情况下采取其他行动及签署有关文件或契约的议案 300666 2.00元 1股 2股 3股

(3)表决意见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5-55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 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4. 召开时间:
①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
②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15:00-2015年11月16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肇庆市风华电子工业城1号会议室。

6. 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11日(星期三)。

7. 投票规则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为准。

8. 出席对象
① 截止2015年11月11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法律顾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议案2:公司2015年度员工福利计划《修订稿》及披露
3 议案3:关于聘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福利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第六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2015年第四次会议、第五次会议上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和10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别说明:议案1和议案2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出席本次会议方式

1. 登记方式:法人股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5年11月13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3.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法人股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636;
2. 投票简称:风华投票

3. 投票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风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①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除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
2	议案2:公司2015年度员工福利计划《修订稿》及披露	2.00
3	议案3:关于聘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福利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00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3. 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经纬纺机”A股的投资者,如拟对本次股东大会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议案投票同意,则申报价格填写“100.00元”,申报股数填写“1股”,应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666	买入	100.00元	1股

(2)股权登记日持有“经纬纺机”A股的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分项表决,如拟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投票同意,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666	买入	1.00元	1股

(3)如该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分项表决,如拟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反对投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2,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4)如该投资者拟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分项表决,如拟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投票弃权,只要将申报股数改为3,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666	买入	1.00元	3股

4. 投票注意事项

(1)考虑到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需要表决,若A股股东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100.00元”进行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A股股东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3)A股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投票不能撤单。

(4)由于本次股东大会有2项议案,如某一A股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A股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总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当日下午13:00前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信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A股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 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5日15:00-2015年11月16日15:00。

(三)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行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 同一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 在A股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在对议案1至议案2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对总议案1至议案2中已投票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对总议案1至议案2的议案的表决意见视为有效,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1至议案2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点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39号第一上海中心7层
联系电话:1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电话:010-65110025
联系电传:010-65434078-8502/电传:010-65434135

2. 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H股类别股东大会相关资料请参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及以通过方式打印或扫描电子版。

六、备查文件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1日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行使对会议议案表决权。

序号	表决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自愿撤销本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的议案			
议案2	关于授权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认为就实行自愿撤销必要或适当的情况下采取其他行动及签署有关文件或契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关于委托方式的特别说明:

1. 普通决议由到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超过二分之一(不含二分之一)同意即为通过,特别决议案由到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为通过。2. 请在您认为合适的栏内填上“√”(若以所持表决权的部分票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入行使表决权的具体票数,注:此授权委托书剪或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5-0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交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同意:1、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审议《关于申请扩大公司外汇业务范围的议案》;持上述议案内容论证成熟后,再另行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涉及的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公告及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1788 证券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2015-07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11月18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788	光大证券	20151111

二、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证券简称:欧菲光 证券代码:002456 公告编号:2015-095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完成增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年11月9日,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的通知,自2015年8月21日至2015年11月9日期间,通过增持资本、众志志成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共增持欧菲光690.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99%,均价21.26元/股,总金额14683.04万元(扣除佣金和交易费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5)。

三、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坚定看好中国经济,看好资本市场发展前景,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计划自2015年07月13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人定向资产管理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蔡军先生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蔡高校先生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0.23亿元,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23亿元。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 增持期间:自2015年8月21日至2015年11月9日;

2. 增持方式: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

3. 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截止2015年11月9日,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

通过增持资本+众志志成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完成本次增持。该资产管理计划总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优先级股份数和普通股股份数初始配比为1:1,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认购该资产管理计划的普通股份额。本次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欧菲光股票690.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99%,均价21.26元/股,总金额14683.04万元(扣除佣金和交易费用)。

4. 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增持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高校先生合计持有公司33,391.51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3997%。增持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34,081.97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0669%。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5-133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为:自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为:TUS-SOUND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
2. 变更后的公司中文名称为:自迪桑德
变更后的公司英文名称为:TUS-SOUND
3. 相关变更事项的生效日期为:2015年11月11日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会议决定将公司名称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自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0月2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15))。公司于2015年11月10日申请并办理完成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一、公司名称或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公司名称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自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

由“桑德环境”变更为“自迪桑德”。

二、公司名称或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5年9月完成了股东变更登记,目前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自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体现公司股东战略融合以及产业规划布局,促进公司整体经营及战略的融合与协同,公司决定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以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并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三、其他事项说明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自2015年11月11日起,公司名称变更为“自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自迪桑德”;英文名称由“SOUND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变更为“TUS-SOUND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CO., LTD.”,公司英文名称由“SOUND ENVIRONMENTAL”变更为“TUS-SOUND”;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0826”。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15-103

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日期:2015年11月10日上午10时开始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3. 会议以网络投票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9日15:00至2015年11月10日15:00。

4. 召集人:西藏海思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王悦民先生

6.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 会议出席情况:
①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公司股份793,893,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867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人,代表有表决权公司股份793,

序号 议案名称